

东莞市沙田医院中药配方颗粒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 (二次)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执行情况 说明

东莞市沙田医院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以下项目的采购：

- 1、项目名称：东莞市沙田医院中药配方颗粒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（二次）
- 2、项目编号：441900030-2024-00571
- 3、预算金额：3,000,000.00 元
- 4、中小企业执行情况：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

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第六条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：（一）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、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；（二）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、专有技术，基础设施限制，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，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；（三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、充分竞争，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；（四）框架协议采购项目；（五）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。除上述情形外，其他均为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情形。

本项目为东莞市沙田医院中药配方颗粒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（二次），考虑到采购的中药配方颗粒服务供应商生产及供货能力，大多数中小企业不完全具备该供货服务保障能力。

本项目属于上述第三项规定的情形：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、充分竞争，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。

特申请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。

采购单位（盖章）：东莞市沙田医院

日期：2024 年 11 月 29 日

